附件3

关于开展2025年上海交通大学学生行业教育

专项社会实践的通知

为加强学生价值引领，以学生就业为牵引，扎实推进实践育人，鼓励学生走进专业对口的行业产业实习实践，了解行业动态，知行合一，反哺专业科研学习，2025年学校将继续组织开展学生行业教育专项社会实践，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面向群体：

以本科各年级、研究生一年级学生为主

二、对接企业：

学校战略合作企业及联合培养单位

校就业引导核心目录单位

三、实践形式：

**1.日常性行业教育和企业走访实践**

**开展时间：**贯彻全年

**组织单位：**校团委、各院系

**目标单位：**专业对口的重要行业企业

**实践内容：**各院（系）结合新生专业教育，组织新生走进专业对口的行业企业，通过企业参观、校友访谈等形式，引导新生形成对所学专业的立体化认知，抓住学生灌浆期，鼓励学生扎根行业，制定学习计划；邀请行业企业专家进校，为学生开设行业前沿报告会，依托励行讲堂等，做好学生日常性行业教育；由各院（系）定期发布实践项目，组织本院（系）学生，分层分类，结合专业教育，走访相关企业，鼓励学生走进专业对口的多个行业企业，形成对比，加深认知。

**2.企业开放日、行业展会**

**开展时间：**贯彻全年，1-2天时间

**目标单位：**国家重点行业关键领域企业单位

**组织单位：**学指委（团委）

**参与对象：**由学指委定期发布实践项目，招募报名学生，参与企业开放日、大型行业展会等，每次40人左右

**实践内容：**由学指委定期组织行业实践项目，在校内发布，招募学生走进国家重点行业企业，参加企业开放日、大型行业展会，实地了解企业发展所需业务知识和专业需求，将在社会实践中的感性认识转化为对人生发展的思考，加深对国家发展和个人发展关系的理解，加强对专业学习的规划，培育学生专业认同感，鼓励更多的同学在就业择业阶段，扎根行业，到国家重点行业企业就业，奉献青春力量。

**3.寒暑假行业教育实践**

**开展时间：**寒假、暑期，一周左右

**目标单位：**国家重点行业企业，班主任、家长联络的行业企业

**参与对象：**各年级本科生，部分低年级研究生

**组织单位：**各院（系）党团支部成建制组织，或学生自主立项

**实践内容：**寒暑假期间，鼓励引导学生自主立项，走访国家重点行业关键领域相关行业企业，利用一个较长的时段，深入了解行业企业，并通过组织企业校友座谈等，使学生多维深度了解行业专业需求，激发学生投身行业学习实践的激情动力，努力将学校战略合作优势转化为行业教育优势，打造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的专业和行业情怀教育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行业教育实践项目通过社会实践线上报名系统立项，填报成员信息，具体填报流程见附件4：《2025年暑期社会实践线上报名系统使用手册》，项目按要求一并汇总至附件5《上海交通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备案表》内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为提升行业教育社会实践实效性，实践团须配备至少一名思政教师、一名相关专业教师担任实践团指导教师，带队出行，在实践途中发挥教师言传身教的重要作用，为学生讲解相关专业知识，提升育人实效。各院（系）可根据实际情况，邀请2-3位高年级优秀研究生、博士生代表加入实践团，通过朋辈教育，促进低年级学生形成立体化行业专业认知。

2.出行前1-2周，要求各实践团组织实践预备会，由指导教师组织学生，提出预研问题，带着专业问题去行业企业进行走访和调研；实践总结阶段，要求各实践团合作完成不少于8000字的行业研究报告、实践感想等作为总结材料，通过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全方位了解行业前沿动态、专业需求。

3.针对大一、大二本科生，要求全年至少参与1次励行讲堂等行业前沿报告会或参与一次行业实践；将学生日常性行业教育的组织实施，列入年终考核指标。

六、支持保障

1.校院共同对接联络行业龙头单位，在“双一流”建设期内，建设若干个行业教育实践基地，为学生开展实践活动提供联络资源保障。

2.学校划拨专门经费，用以支持行业教育社会实践重点团队，具体选拔通知另行下发。

3.将行业教育社会实践开展情况，特别是日常性行业教育工作情况，纳入院（系）学生工作评优考核指标，在社会实践总结表彰阶段，设立单独的评奖评优指标，并将行业教育学生社会实践的组织情况纳入年度院（系）学生社会实践优秀组织奖的重要评奖指标，鼓励院（系）积极组织行业教育专项社会实践。